证券代码: 000652 证券简称: 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 2008-5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以传真方式向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发出通知,将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后,8 名当选董事(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在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的本次会议,董事孟群先生特委托董事吴树桐先生代为表决。本公司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行使表决权 9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刘惠文先生主持,会议通过提名和表决,做出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1. 选举刘惠文先生任董事长,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选举孟群先生任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聘请吴树桐先生任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 吴树桐先生,37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天津天达信息港电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天津泰达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吴树桐先生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 聘请谢剑琳女士任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经当选总经理提名,聘请谢剑琳女士、吴盛先生任副总经理(简历附后), 聘请贝瑞臣先生任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谢剑琳女士:43岁,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历任兰州大学经 济系讲师、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部 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天津市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谢剑琳女士 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盛先生: 37 岁,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财金 中心副总经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 河北威远亨迪生物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 总经理。无兼职情况。吴盛先生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惩戒。

贝瑞臣先生: 59岁, 大学学历, 中共党员, 经济师, 历任天津市纺织局化纤公司 劳资科科长、本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天津泰达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贝瑞臣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第六届董事会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聘请公司高管人 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推选程序合法。以上高管人员 仟期三年。

- 6. 经当选总经理提名, 聘请杨月明先生任公司常年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7. 经当选总经理提名,聘请北京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顾 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8. 经当选总经理提名,聘请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9.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 员会由下列五名董事组成: 刘惠文、孟群、吴树桐、线恒琦和罗永泰。主任委员 由当选董事长刘惠文先生担任。

10.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由下列三名董事组成:李波、徐春利和罗永泰。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罗永泰 先生担任。

11.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由下列三名董事组成: 许育才、徐春利和罗永泰。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徐春 利先生担任。

12. 经当选董事长提名,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下列三名董事组成:邢吉海、线恒琦和徐春利。主任委员由 独立董事线恒琦先生担任。

1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经当选董事长提名,聘请尚 志先生任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 尚志先生,30岁,大学学历,中共党员,历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职员、证券事务 代表等职,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无兼职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6月11日